

勿把燃料當美酒！四川省市場監管局發佈風險警示→

25-03-2022 四川消委

新聞連結：

瀘州通報：納溪區豐樂鎮發生一起誤食醇基燃料致死事件



醇基燃料是一種以甲醇、乙醇和丁醇等醇類物質為原料，通過不同比例配置所生產的一種新型燃料。

醇基燃料燃燒完全徹底，熱轉換效率高，排放主要是水與二氧化碳，是未來最清潔、環保、有發展潛力的燃料之一，在現代餐飲和工業中運用越來越廣泛。

其外觀是無色透明的液體，可有刺激性氣味，易燃燒，吸食或經皮膚吸收後，均會對身體健康造成危害。目前，醇基燃料有醇水型、醇烴型、醇醚型燃料 3 種，屬於危險化學品，對運輸、使用和儲存有一定的要求。

近日，四川個別地區發生誤飲醇基燃料的中毒事件，造成人員傷亡。為此，四川省市場監管局發佈風險警示。

為何會誤食醇基燃料？

多數情況下，醇基燃料與食用酒精均是透明無色液體，從視覺上不易區分。醇基燃料的氣味似酒精，根據成分配比的不同稍有差異，有時會帶有些許刺鼻氣味，但對氣味不敏感的人群從嗅覺上亦難分辨。

加上部分採用甲醇為主體的醇基燃料，可能在口味上也和酒精類似，因而容易發生誤食。

如何避免誤食醇基燃料？

對購買使用的醇基燃料要做好“醇基燃料，嚴禁飲用”、“有毒燃料，不可食用”等醒目標籤標識，指定專人管理，專門存放，嚴禁同食用酒精、散裝白酒等食品混合存放，嚴防誤將醇基燃料當白酒飲用。

各鄉鎮(街道)對農村集體聚餐中白酒、醇基燃料等使用進行宣傳指導，引導農村集體聚餐舉辦者或承辦者從正規管道購買飲用白酒，做好勿過量飲酒宣傳，謹防酒精中毒等事件發生。避免在農村集體聚餐中使用醇基液體燃料，嚴防因誤食引發的中毒事件發生。

嚴禁非法採購、貯存和使用甲醛、工業酒精等非食品原料。消費者購買白酒要通過合法管道並索要票據，要慎重購買散裝白酒，飲酒後若出現身體不適須及時就醫治療。

若發現白酒生產經營違法違規行為，及時撥打 12315 投訴舉報。